

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

汕交基函〔2018〕1045号

关于陆河县 X004 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施工图设计的批复

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：

你站《关于要求审批陆河县 X004 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施工图设计的请示》（汕地路〔2018〕34 号）及附件悉，根据省公路事务中心《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汕尾市陆河县 X004 线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》（粤公养函〔2018〕221 号）审查意见和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咨询报告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路线走向及规模

陆河县 X004 线安全生命防护工程起于螺溪镇水库（K19+081），经沥背村、各安村、螺溪镇区、欧田村，止于黄金坑村（K37+043），路线全长 17.962 公里。

二、技术标准

本次安防工程维持原技术标准不变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本次公路安防工程施工图设计主要内容为交通标志标线、

路侧安全设施、路肩硬化及排水沟等工程。

四、安全设施

（一）原则同意对交通标志不规范或缺失的 K19+130 左侧等 189 处增设交通标志 675 块，主要有交叉路口标志、限速标志、反向弯道、急弯、诱导、连续弯道、村庄、减速让行等标志和凸面镜以及黄闪灯。

（二）原则同意对全路段路面标线进行施划行车道标线 1888.01m²；对 K19+110 等 87 处安全风险较高的路段施划减速标线 2391m²；减速让行标线 86.1m²。

路面标线涂料和路面标线使用玻璃珠应按《路面标线涂料》（JT/T 280）、《路面标线用玻璃珠》（GB/T 24722）相关要求落实进场检测和施工过程监控，以确保设计使用期内的标线性能达标。

（三）原则同意对路侧险要的 K19+575～K19+585 等 27 处增设路侧护栏 3810m，其中混凝土护栏 2070m，波形护栏 1740m。

（四）原则同意在 K19+310 左侧等 35 处小平交路口增设道口标柱 144 根，K20+160～K20+300 左侧等 20 段增设示警桩 1546 根。

（五）原则同意在 K20+610～K20+860 等 27 段设置附着式轮廓标，共 476 个。

五、排水工程

原则同意 K29+940～K30+380 两侧及 K30+400～K30+755 两

侧采用 60cm×60cm C30 混凝土盖板边沟。

六、路肩硬化

原则同意对 K19+920～K20+080 等 12 处采用 22cm 厚 C40 水泥混凝土面层 + 15cm 厚 C15 水泥混凝土补强基层的路面结构型式加宽急弯段内侧路面，共 2720m²/1690m。

七、施工图预算

施工图预算能按《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》（JTG B06-2007）和省交通运输厅《关于印发广东省执行交通部〈公路基本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〉的补充规定》（粤交基〔2008〕548 号）进行编制，编制依据充分，原则同意编制单位的预算文件，施工图设计总投资为 534 万元，建安费为 436 万元。

八、其它

（一）请你站督促实施单位按有关规定抓紧实施，按期完成。实施期间应做好各项安全设施，确保通车及施工安全，并加强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（二）公路安全设施完善后，如新发现有高风险路段，应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置。

（三）落实设计单位按审查意见完善设计文件。

（四）请按照有关要求做好安防工程后评价工作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公路事务中心，陆河县交通运输局，市交通运输
工程质量监督站。